

证券代码：874625 证券简称：连科智造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临沂连科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0:00。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625	连科智造	2025年5月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进行现场见证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 2024 年度主要的工作情况，董事会对 2024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并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监事会召开情况，并对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做规划。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结合财务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在综合考虑各项因素的基础上，制定 2025 年度企业经营目标。编制 2025 年度各项经营指标预算，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进行分析说明。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详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发布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

(六) 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发布的《关于预

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 ZHOUYING（周颖）、王成田、临沂科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七）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发布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 ZHOUYING（周颖）、王成田、临沂科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八）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六）、（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账户卡或持股凭证：①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③其他组织股东由其主要负责人出席会议的，主要负责人持本人身份证、组织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主要负责人证明书；由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其他组织的负责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5年5月16日9:30-10:00

(三) 登记地点：临沂连科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朱可可

联系电话：0539-7057570

邮编：276000

地址：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半程镇汶泗路与金锣二路交汇处西南(半程镇半程村)临沂连科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请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临沂连科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临沂连科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临沂连科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